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平审管许〔2024〕65号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张店高速出入口区域及康乐大街提升改造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张店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呈报的《关于张店高速出入口区域及康乐大街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申请》（张政字〔2024〕25号）已收悉。

为了改善张店高速出入口环境品质、提升服务质量，助力张店特色小城镇和国家森林康养基地的建设，你单位委托京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张店高速出入口区域及康乐大街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现场审勘股组织专家评审确认项目可行，现予以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项目名称

张店高速出入口区域及康乐大街提升改造项目

二、建设地点

平陆县张店镇张店村

三、建设性质

改建

四、项目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项目编码、日常监管责任单位、日常监管责任人

项目建设单位：张店镇人民政府

法人代表：张玲娟

项目编码：2404-140829-89-05-150174

日常监管责任单位：平陆县人民政府

日常监管责任人：严磊(平陆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五、建设工期：3个月

六、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本项目主要是对张店高速出入口、康乐大街进行环境整治。建设内容主要为改造工程、硬化工程、绿化工程、景观构筑物工程等。

(1)张店高速出入口环境整治工程

张店高速口占地面积共计 39358.70m²(约合 59.04 亩)，本次工程拟改造现状建筑 28m²，改建高速东口绿地内 1 栋 1 层公厕 30m²，改扩建西口公共卫生间 50m²，改造现状道路(高速东口-高速西口)1215m²，改造道路及铺装硬化 2841.5m²，环境整治绿化 9000m²并建设宣传文化墙、标识牌、围墙、排水沟等。

(2)康乐大街环境整治工程

本次工程拟将破损严重的 5409m 路缘石、40 盏路灯、3750m²机非隔离带进行拆除，并敷设路缘石 5409m，安装路灯 50 盏，宅前绿地环境整治 11263.03m²，机非隔离带环境整治 3750m²。

七、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投资估算总金额为 595.51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99.5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1.90 万元，基本预备费 44.11 万元。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除争取上级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县财政予以配套。

八、项目建设要符合环境保护、节能及防震等要求。

九、招投标：严格按照《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核准表》进行招投标。

十、项目实施

要切实加强工程管理，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规范项目管理，强化资金使用管理，严把工程质量，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并交付使用。

十一、项目建设单位应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建设工期，并登录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竣工验收等基本信息。

望接文后，请据此编制报批项目初步设计，在初步设计阶段，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方案；要严格核实工程量、控制投资概算。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 年 4 月 30 日

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核准表

核准号：2024-024 号

项目名称	张店高速出入口区域及康乐大街提升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平陆县张店镇人民政府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设计							√
建安工程	√		√		√		
监理							√
设备							--
其它							√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sxbid.com.cn/ ）					
核准意见： 一、该项目建安工程投资总额达到强制招标的规模标准，根据有关规定，应进行公开招标。 二、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其它不采用招标的申请。 三、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该项目应委托具有相应招标能力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 四、该项目的招标公告必须在山西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中标候选人也应在该平台公示。 五、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抽取评标专家。 六、建设单位和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我局核准的招标方案进行招标。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 年 5 月 14 日							